

关于 2021 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预算的说明

根据《预算法》关于预算编制和审查相关规定，现将市对区转移支付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返还性支出

2021 年预算安排市对区返还性支出 687583 万元，与 2020 年预计执行数持平。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1 年预算安排市对区一般性转移支付 2467957 万元，比 2020 年预计执行数减少 2187991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中央给予我市一揽子政策支持，加大了对区转移支付补助力度。2021 年预算安排情况主要是根据上级提前下达、市级财力和上年结转项目情况测算安排。

三、 专项转移支付

2021 年预算安排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 515844 万元，主要是根据中央、省上年转移支付下区、市级财力和上年结转项目情况测算安排。市级财力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 313172 万元，其中：分区、分项目编列 282127 万元，尚未分区、分项目编列的专项转移支付主要包括根据工作绩效实行“以奖代补”的专项、竞争性分配的专项以及根据资金性质需要实行项目申报和审批管理的专项资金。